

群育學校／院舍提供的支援服務

(A) 日間學位

適合入讀群育學校日間學位的學生可能在以下方面出現及遇到問題：

1. 學校

- (a) 罔顧學校紀律，即使接受輔導仍屢犯校規，例如打架及／或破壞課室秩序，以致嚴重地影響教師授課。
- (b) 唆擺其他同學觸犯校規。
- (c) 公然反抗及侮辱校方。

2. 家庭

- (a) 與父母關係惡劣。父母未能有效管教，或與子女常有衝突。
- (b) 經常夜深仍不歸家，並間中離家出走。
- (c) 經常與兄弟姊妹爭吵及打架。

3. 個人／社交

- (a) 行為魯莽衝動，如發脾氣、毀壞他人物件或公物等。
- (b) 對別人及／或自己作出暴力及侵犯行為（例如輕微的自戕行為）。
- (c) 自制能力薄弱，在社交場合往往作出破壞秩序及滋擾的行為。
- (d) 參與不良分子的活動，並因而逃學及／或作出違法行為。

(B) 院舍服務

學生除了出現上述問題外，如有以下情況，應需要院舍服務：

1. 家庭

家庭照顧嚴重不足、學生不為父母所接納或懷疑遭受虐待。

2. 個人／社交

活躍於朋黨活動，除非轉換環境以接受密集的生活技能訓練及受督導的日常照顧，否則難以擺脫次文化的不良影響。

(C) 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¹

計劃為有情緒及行為問題或面對家庭問題，並需要接受一段時間有系統的日間支援的兒童／青少年，在入住／離開院舍前提供緩衝及過渡性安排，以協助他們順利適應進入／離開住院訓練。

1. 活動

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會為學生提供以下活動，並會按需要安排接送服務：

- 輔導
- 家舍活動
- 家庭支援活動
- 體能訓練（球類運動、健身運動等）
- 興趣小組
- 自我發展活動
- 導修課

2. 作用

- 緩衝措施：部分有情緒及行為問題的兒童／青少年及其家長可能抗拒入住院舍，他們初時會難以接受全日 24 小時的院舍照顧。有效的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，可建立他們對院舍的信心，有機會最終令學生願意接受院舍服務。
- 離院者的過渡措施：在接受院舍訓練後，兒童／青少年在回家度假時可能表現良好，但他們在長期住院後，未必能立即融入自己的家庭或獨立生活。因此，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能讓兒童／青少年按步嘗試其離院計劃，以達最終家庭團聚或獨立生活的目標。

3. 設有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的群育學校／院舍

現時，香港青少年培育會陳南昌紀念學校／白普理宿舍、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／盛德中心，以及善牧會瑪利灣學校／瑪利灣中心均設有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，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服務。

¹ 由 2026 年 9 月起，社會福利署將「院舍課餘照顧服務」改名為「院舍過渡性照顧計劃」。

(D) 短期適應課程

一些適合接受群育學校／院舍服務的學生，預期他們的問題能在接受服務後的短期內得到改善，又或因種種原因不願長期轉讀群育學校，便可選擇入讀短期適應課程。

1. 目的

透過加強支援及輔導，更有效地幫助有短暫適應困難的學生，掌握管理情緒的技巧，發展恰當的社交行為，提升學習動機，積極參與校園生活，以達致順利返回原校繼續學習的目的。

2. 服務年期

這項服務一般為期三個月至一年，在此期間，學生原先就讀的普通學校（原校）會保留他們的學籍。當這些學生在群育學校／院舍接受短期適應課程而行為有所改善時，便須返回原校就讀，而原校亦有責任跟進相關銜接安排。

3. 協作模式

- 學生於群育學校／院舍就讀短期適應課程期間，原校須派員出席定期舉行的個案會議。
- 透過群育學校／院舍與學生的原校教師／專業團隊（如社工等專業人員）商討，以及家長與學生積極參與，瞭解學生的學習及情緒／行為問題及需要，從而訂定基線評估和目標，編訂有關的支援服務及輔導計劃。
- 學生入讀短期適應課程期間，群育學校／院舍與家長及原校的教師／專業團隊緊密溝通，並透過定期召開的個案會議，與原校、家長及學生共同檢視學生的改善進展和支援計劃成效，因應檢討結果而修訂／優化有關目標及推行策略。
- 當學生的情緒及行為問題有所改善，準備返回原校前，群育學校／院舍會與原校的教師／專業團隊、家長及學生，於學生返回原校前最後一次會議中，共同商討具體的銜接計劃，讓學生能逐步適應，重返原校繼續學習。

4. 設有短期適應課程的群育學校／院舍

男校

- 東灣莫羅瑞華學校／香港學生輔助會石壁宿舍
-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學校／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
- 香港扶幼會許仲繩紀念學校
-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／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
-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陳南昌紀念學校／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

女校

- 明愛培立學校／明愛培立中心
- 瑪利灣學校／瑪利灣中心
- 明愛樂恩學校／明愛樂恩中心